

SEP 17 1928

湖北清鄉旬刊

胡宗鐸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一日出版
第八期

北京圖書館藏

湖北全省清鄉督辦公署刊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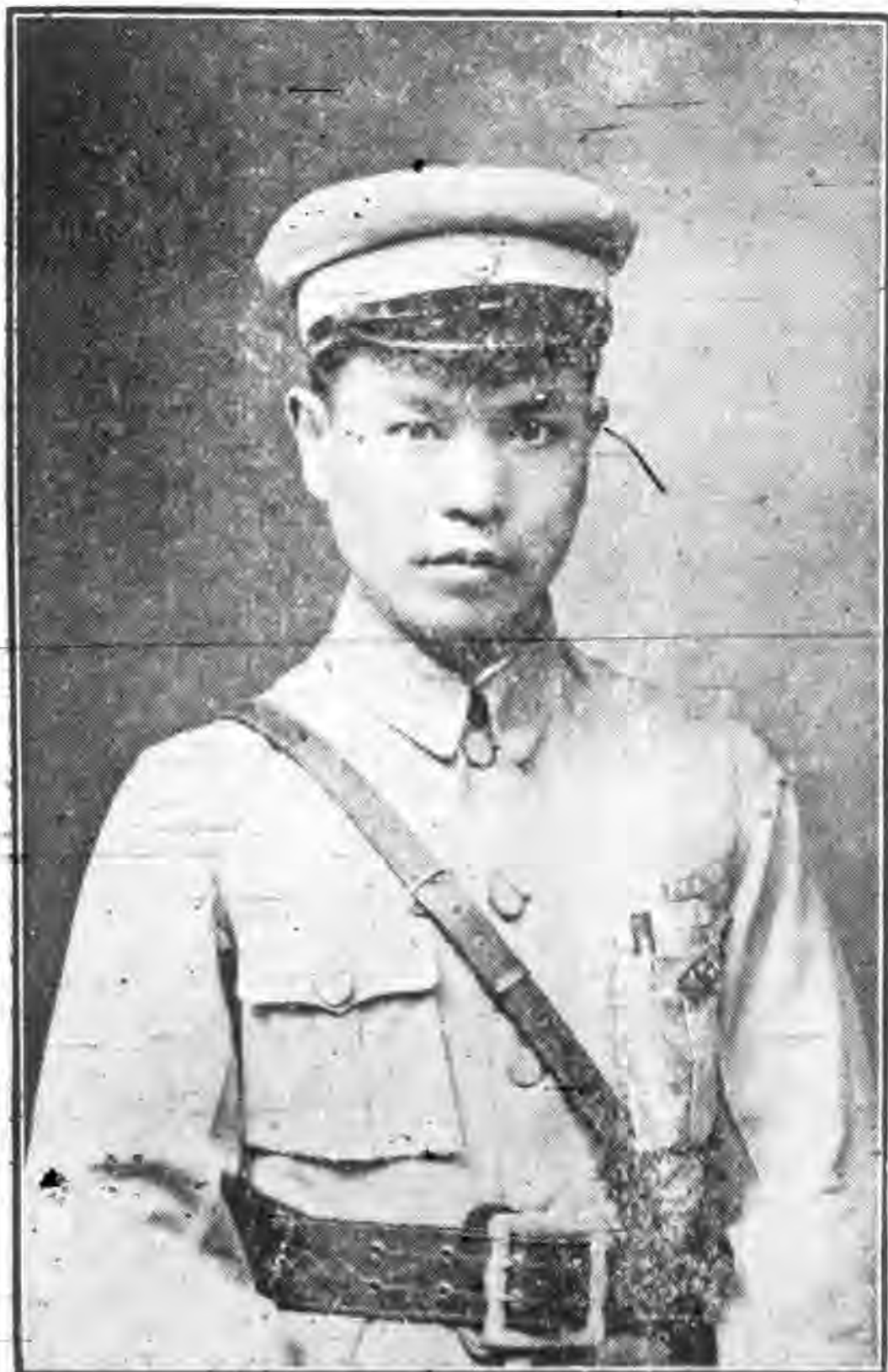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湖北清鄉旬刊簡章

- 第一條 本旬刊由湖北清鄉督辦公署刊行定名曰湖北清鄉旬刊
- 第二條 本旬刊以公布清鄉法令公牘及清鄉狀況並徵集清鄉意見為宗旨
- 第三條 本旬刊由督辦指派秘書一人為編輯主任秘書二人為編輯負責辦理
- 第四條 本旬刊內容分左列各項
 - 一 法規 輯錄關於湖北清鄉各種條例章程辦事細則及其他法規
 - 二 命令 輯錄本署指令訓令通令及其他重要命令
 - 三 公牘 輯錄本署重要呈咨函電布告等項
 - 四 報告 輯錄本署各處科及各清鄉司令主任等之重要報告
 - 五 會報 輯錄關於清鄉之條陳意見書論說講演詞大事記調查錄通訊等項
 - 六 編輯餘談 關於清鄉感想所及之小品文章
- 第五條 本旬刊編輯部得隨時向各處科調卷徵集編輯資料各處科認為可作編輯資料者亦得隨時錄交本旬刊編輯部以資採輯
- 第六條 本旬刊每月發刊三次以一日十一日二十一日為發刊期
- 第七條 本旬刊每旬文稿編就後由編輯主任彙呈督辦核准方能發刊
- 第八條 本旬刊編輯部得酌用錄事若干人分任繕錄並保管稿件
- 第九條 本旬刊發行事務由秘書處收發室負責辦理編輯主任有指揮監督之責
- 第十條 本簡章有未盡事宜得隨時由編輯主任呈准修正之
- 第十一條 本簡章自核准之日施行

盧編輯主任蔚乾肖像



湖北清鄉旬刊第八期目錄

法規

湖北各縣清鄉經費籌集簡章

湖北各縣市檢查水上船戶規則(附式樣)

命令

訓令各主任對於解釋蒲圻縣長陳述之三疑點遵照毋違由
縣長

訓令各縣縣長抄發指覆宜昌縣令文仰即遵照由

訓令各縣縣長對於圻水縣長疑難之解釋仰轉飭清鄉人員遵照由

訓令各縣長劃一區保衛團編制及圖記式樣由

訓令各縣長對於查復文件須遵限切實具復毋得延宕敷衍由

司令

訓令各縣長查照指令鄂東司令解釋並仍遵本條例辦理由
主任

清鄉司令

訓令各縣縣長頒發檢查水上船戶規則及檢查證式樣由
市公安局

縣縣長

訓令各縣縣長據方案研究委員會呈送改正武昌填寫人口
清委會

總表錯誤一案仰各遵照辦理由

湖北清鄉旬刊第八期目錄

訓令各縣為公安法委代電請示團董犯罪應否先行停職由

訓令各縣縣長為雲夢縣清委會呈請解釋條例由
主任

訓令新春縣縣長陳韜據蔣巡官員呈報該縣清鄉事務種種不合飭分別糾正由

訓令各巡官員將到縣離縣日期具報備查由

訓令各清鄉司令嗣後派隊過境須先通知該管地方官查照以免誤會由

訓令漢川縣縣長據本署總務處呈轉該縣函陳清查戶口滯礙情形請予寬展期限由

訓令各主任奉國府令各省軍政機關對於法院審判檢察及用人行政不得越權干涉仰飭屬一體遵照由

指令鄂南清鄉司令李宜煊據報匪情已咨請江西省政府派兵勦辦仍仰轉飭防堵由

指令黃安縣呈報自六月七日至二十二日辦理清鄉情形由

公牘

咨省政府為咸甯縣組織團防經費委員會請查照由

咨省政府據遠安縣呈報飢民逃荒入境貽害請妥籌賑飢辦法由

咨江西省政府請派兵往修水武甯等縣勦匪由

布告湖北各縣清鄉經費籌備簡章由

反革命犯秦春俠判決書

共黨嫌疑犯陳孝先薛青萍判決書

陰謀不軌犯沈建三等判決書

擄人勒贖犯楊占奎等判決書

報 告

各縣治安日報表（六月四日起至十二日止）

圻水縣清鄉成績查報表

巡宣員蔣秉忠

江陵縣清鄉成績查報表

巡宣員周丙昌

僉 載

京山縣清委會勸告京山誤入邪會民衆書

隨縣清鄉委員會告民衆書

編輯餘談

對於鄂中清鄉的感想

彭伯勳

法 規

○湖北各縣清鄉經費籌集簡章

甲清鄉經費總額

第一條 各縣清鄉經費平均計算每縣約一萬元全省合計約七十萬元

乙籌集方法

第二條 籌集方法如左

一十七年田賦附加二成約計可收洋二十五萬元

二各縣既有商場地方酌派商舖捐額定約收二十五萬元

三財政廳擔任二十萬元

丙籌集手續

第三條 田賦附加由財政廳通令各縣照辦商舖捐由各縣縣長按額酌量全縣各商場情形分攤有商會地方責成商會辦理無商會之小市鎮責成各該地方正紳辦理

前項經手人應製二聯收據收據給繳捐人存根於繳款時一併繳縣查核收據費支實報

丁各縣籌集商舖捐數目

第四條 夏口縣額定六萬元武昌縣一萬元其餘三大縣各七

千元中縣五千五百元小縣各四千元特別小縣各二千元

戊抽捐標準

第五條 商舖捐係按照各商店房租計以房東與承租人平均分擔其成分由各縣縣長就應籌捐額總察各本縣商場舖戶情形酌量規定但至多不得超過一月租金十分之三以自己房屋經營商業者仍照市面租價估計抽收

己籌齊日期

第六條 田賦附加之款仍分上忙下忙兩季收清商舖捐限八月底一律辦竣財政廳補助之款按六七八三個月分三期發給

庚款項支配

第七條 各縣遵照本簡章所收清鄉款項各該縣商鄉委員會於規定限內具領時由各縣縣長隨時查照支付

第八條 各縣清鄉經費未收集以前必需用度應由各縣縣長暫時設法移挪隨後歸墊

第九條 夏口縣所收商舖捐以一萬元留作該縣清鄉經費餘

五萬元解財政廳湊補特別小縣及各小縣經費

第十條 財政廳擔任之款除五大縣不予補助外其餘各縣第一期平均各發洋一千五百元第二第三兩期酌量各縣情形分配

辛權責

第十一條 各縣支付清鄉經費每月底應分文呈報湖北清鄉

督辦公署及財政民政兩廳備案

第十二條 財政廳發給各縣清鄉經費每月底應分報省政府及清鄉督辦公署備案

前項經費財政廳得命各縣於賦稅項下撥給抵解

王附則

第十三條 本簡章有未盡事宜由民政財政兩廳呈請省政府修改之

第十四條 本簡章由湖北省政府公布施行

◎湖北各縣市檢查水上船戶規則

附式樣

第一條 各縣市檢查水上船戶在未設水上專管機關以前依本規則辦理

第二條 凡在湖北境內行駛之帆船划船小大輪無論停泊何所均須受當地執行機關之檢查在設有公安局者以公安局為執行機關無公安局者以該管區域之區保衛團為執行機關

第三條 凡檢查人員實施檢查時須奉有該長官之命令及執有該管機關所給之檢查證方得行使職權并須先以檢查証示知被檢查者

執行檢查人員務期迅速不得故意留難違者嚴懲

第四條 船戶檢查限於左列二項

1 有無私運軍火危險物及其他軍用物品

2 有無藏匿類及形迹可疑之人

第五條 凡因檢查必須逮捕人犯時應由檢查人員報請該管長官處理不得擅自逮捕或釋放

第六條 凡因檢查逮捕人犯時不得乘間擅取財物違者以掠取罪論

第七條 施行檢查時倘有受賄敲詐勒索等情事被人告發者除將犯事人依法治罪外該管長官應負失察之責

第八條 檢查證式樣由本署規定頒布由各縣長各公安局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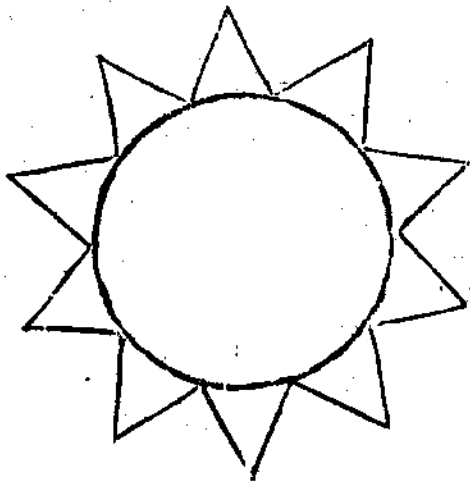
照式印發各執行機關

第九條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隨時以命令修改

第十條 本規則自公佈之日施行

正 面

(中 (寬四寸)



(縫)

檢查證式樣

(直徑二寸五分)

檢查證

上證擬用硬亮摺紙爲之右
面用白紙黑字左面則爲黑
底白花

某機關 為發給檢查證事照得
 清鄉期內所有水上往來船只均應
 檢查以杜奸宄而弭匪患惟人類不
 齊冒充堪虞合行發給檢查證以資
 識別該檢查員亦不得藉證留難索
 詐致干究懲切切此證

上面應用白紙將文印就
 後再行裱入

面

背

右給

收執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長官

命 令

訓令各

主任
縣長

對於解釋蒲圻縣長陳

述之三疑點遵照勿違由

六月十六日

爲令遵事案據蒲圻縣長陳述鄉委會委員長張靜修呈稱爲呈請示遵事案查屬縣委員汪景文於第六次例會提出下列各點請求公開討論屬會各委員以事關法例不便積極主張當經決議照案呈請鈞署俯賜解釋以便遵辦（一）查抗黨以前所有國民黨各級黨部暨各級農工團體均爲少數共產分子所利用各黨部各團體一切行動當然與國民政府及國民革命有莫大之妨害在清查戶口期間對於此等黨團之共產分子如果事實昭著自不能不認爲反革命惟確非共產份子而又曾在此等黨團之內取得一黨員或會員之資格甚至因環境逼迫並曾經担任某項職務是否一律自爲共產黨依照反革命條例論罪（二）查湖北共匪自首條例第二條內載共匪除首要及罪惡昭著者外願自首者准其取具聯保經主管官廳查實呈請督署核給自新證免除其刑用意至爲深厚惟在共匪自首後未給證前難免熱衷嫌意圖防止其自新效力之發生因而出頭控告之

人各級清鄉機關遇有此種情形究應如何處理如果認控告有效依法拘訊究則以後願自首者對於自首條例勢必懷疑而不敢輕於嘗試如認控告無效則其控之人必徧報各上級官廳聲訴以致自首辦法不能迅速進行（三）查自首要件依照普通法例當然以所犯事實尚未經告發或經官廳發現者爲限惟查督署此次所頒共匪自首條例與普通人犯自首似有不同以委員個人推測該條例實含有兩種作用一對於官從脅迫人犯予以自新之機會一對於共黨之殘餘勢力爲無形之消滅職此兩點共匪自首是否依照普通法例抑或雖會被控而未有確定之審判拿獲到案亦照普通人犯自由准其依照共匪自首條例辦理不無疑問以上所開係屬會委員汪景文所提出理合呈請鈞署鑒核指示祇遵實爲公便等情到署據此查該呈中關於第一點解釋依照本署訓令除素行不法入會後確有殺人放火事實及出會後尙與共匪勾結者方予嚴懲外不得以曾入何項協會概以共黨繩之即治以反革命之罪關於第二點解釋共產黨徒果係誠意自首手續完備應從自首之日起即發生效力自首以後之告訴發只能作爲偵查資料其給證之先後與自首之效力無關至已經告訴發尙未指確犯罪事實而被告人自行投案受審判者亦應依法酌減關於第三點解釋自首法定條件以所犯事實未經告訴發或官廳發現者爲限此次共黨自首當然依照法例辦理其因被告經拿獲到案後始陳明事實者係自白非自首即不能依自首條例辦理但因自白而確有反共成

精者亦可專案呈請核辦上列三點除指令外仰該主任遵照勿違此令
縣長

◎訓令各縣縣長抄發指覆宜昌縣令

文仰即遵照由 六月二十一日

為令遵事案據宜昌縣長汪鼎成呈送第二五號日報表到署除指令表悉據該表第七欄稱傭工不夠登記尙未解決又有質問甲區之人在乙區傭工此人究屬何區人口等語查傭工欄不夠登記已於真日代電指覆在案至傭工二字係對於家長之名稱無論何區人現在某家傭工即在某家登記但須於特誌欄內註明其本人籍貫住所耳至其本人之屬何區人自以從其永久之居所以為斷自然在其居所或住所列入戶口冊填表說明十二項戶內有外出營事之人應於特誌欄內註明正資對照所擬以傭工夜宿何區即定為何區人口殊屬不合特為解釋仰即遵照等語印發並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訓令各縣長對於圻水縣長疑難之

解釋仰轉飭清鄉人員遵照由

六月二十一日

為令遵事案據圻水縣長皮宗榮呈稱屬會迭據清鄉人員報告各區人民保甲連坐之關係每相率以自由意思預先結合十家

為一牌不依天然之次序而乘甲從乙舍近就遠希圖避免索累雖於每牌為一結之規定尙無若何出入而未經編入之戶轉苦無從處置各清鄉人員每案困難紛紛請示到會究竟此種辦法是否可行其未經編入之戶可否以他種方法如族戚擔保之類藉資救濟此應請解釋示遵者一又連坐條例第七條查明辦理并無仍應與該戶連結之明文則辦理兩字中所包含之意義究竟是否專對於被報者而定其應否坐罪抑兼對於其報者而定其應否連結屬會未敢率意武斷致涉謬誤此應請解釋示遵者二自清鄉開辦來各民衆對於各種法令無不奉命惟謹惟於連坐保結每多徘徊遲重不敢輕易下筆誠念其關係之重也以上兩點代乞鈞座俯賜解釋俾有遵循等情據此除指令呈悉查保甲連坐意義原係就已編定之牌甲而責令其互相監視純屬法定拘束的義務非人民得以任意自由的保甲連坐條例第二條第六條規定至為明顯何得由人民自由結合十家而紊亂其編牌次序致多遺漏且生枝節問題至所稱第七條查明辦理下並無仍應與該戶連結之明文云云原保甲連坐其互相監視之連保責任係屬永久存在不因某種關係而中斷或解除不過連坐責任則視其有無扶同隱匿及事先報告以為斷惟一牌之內某家有匪經其他之家長報告因而偵查確實其實在為匪此報告各家長之連坐責任即已解除而其因連保而互相監視之義務仍繼續存在第七條之查明辦理云者係對於被告者之偵查手續而言與應否連結不生關係特為解釋仰即遵照外案關解釋

疑難合行仰該縣轉飭各河鄉人員一體遵照此令

◎訓令各縣長劃一區保衛團編制及

圖記式樣由 六月二十三日

爲令遵事案查各縣區保衛團名稱業經保衛團條例施行細則第八條明白規定一律以數目字區別並於總一二二號訓令飭遵在案近查各縣編制方法仍有襲其舊制者有編制已經改正而核閱繪呈地圖所載之區域名稱又彼此歧異者至各區團所用圖記其形勢有大於縣團鈐記者有襲用舊有地名稱謂而不以數目字區別者似此紛歧錯綜殊不足以昭劃一而資識別茲特規定辦法

- 一、各縣縣保衛團一律稱爲某縣保衛團不得稱以總保衛團或總局公所等字樣縣以下各區保衛團一律仍以數目字區別如在城區則爲「某某縣第一區保衛團」區以下第幾保第幾甲均照此延推
- 二、各區團辦理表冊時須於說明欄將舊有名稱與新改區名對照說明辦理文件時須將第幾區下註明（原稱某某）等字樣以便參照而資辨明
- 三、各區團所用圖記一律由縣長遵照本署所頒各縣保衛團鈐記式樣周圍各縮小半分內鐫陽文篆字文曰「某某縣第幾區保衛團圖記」文字以偶數爲宜如成奇數者則加一之字

湖北清鄉旬刊 第八期 命令

以上數事該縣長於奉令後務須將飭所屬分別更正至各區圖記亦依照此次定式刊發啟用並先將所刊各圖記摹印彙呈備查除分令外合行仰該縣長遵照切切此令

◎訓令各縣長對於查復文件須遵限

切實具復毋得延宕敷衍由

六月二十三日

爲令遵事案查本署受理各屬呈送及人民告訴共匪各案其事實人証多半遠在外縣真相隔膜無從辦理非得各縣切實查明迅爲呈復難昭信讞而利進行近查各縣對於飭查案件往往藉故滯延緩不呈復甚或含糊具復漫不負責以致文令往返時日遲延貽誤公殊屬非是爲此合亟令仰該縣長以後對於查復文件務須查照原定各縣文冊到省日期表遵限切實具復毋得宕延敷衍致干未便切切此令

◎訓令各

司
主
任
縣
長

查照指令鄂東司令解

釋並仍遵本條例辦理由 六月二十六日

爲令遵事案查本署制定各司令主任縣長審理共匪土匪權限條例早已頒佈通行尙無滯礙惟近據鄂東清鄉司令報告於本條例第四條第五條及第七八兩條有所疑問及請損益之處業予指令解釋如下查審理共匪土匪條例原係特別法規自不能

適用普通審級制度致感滯滯之弊故本條例無許犯罪人聲明不服之規定然恐各屬審理案件難免濫用威權出入過當之事故僅于各屬以初審之權而審判最後確定之權仍屬本署其意在於各屬初審之案件有不合法者使有變更之餘地而又不明予犯罪人以上訴之權致亂法例是本條例第五條之規定實為一種救濟辦法並不有乖於勵行嚴肅之政策來文誤認初審為終審未易誤解本條例第四條之規定原以補第五條之闕而予各屬以便宜之權實照立法例為一般的而設并非概括特殊情形者如黃安之變例實非常之事且不適於本條之範圍在各屬遇有此等事變自應許相機處置另案呈報要不能以此種變態遂懷疑於施行一般之法律為不適用也第七八兩條之規定前者係指各屬審理案件於某案認定事實及適用法律有所疑誤難於進行而呈請提審或派員會審者而言後者係指本署認定各屬審理案件於事實法律上有所疑誤須待再審或提審會審者而言足見本條例第四條及特殊情形不受拘束外實為各屬審理條件解釋困難及糾正錯誤而設故凡對於提審或再審會審之案件自有重新偵查事實搜集証據及適用法律之必要不得謂為過去之事實徒增歷史之研究至提審復審及派員會審固屬本署特權然非謂盡行提至本署審理或盡由本署直接派員會審自然由本署考查情形酌量時地或令司令主任就近提審與派員會訊或指定甲縣會審乙縣或乙縣會審丙縣均以命令行之自無滯礙况各司令主任駐在地址及管轄區域不

必概已確定如以此種權限界諸各司主任則對於案件之變更移轉及管轄不免無煩難爭執之處實不若本署隨時指定反較前捷查普通立法例原為一般的而規定如黃安事變實為特殊情形非本條例所能概括在各屬不幸遇有此種事變日許相機便宜處置另案呈報備核否則仍須查照本條例各條辦理以昭慎重而免分歧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司令知照此令
主任
縣長

訓令各

清鄉司令
縣縣長
市公安局

頒發查水上船戶規則及檢查證式樣由 六月二十八日

為令遵照得水上治安與陸地同關重要本省界江漢兩流域之閒河港紛歧盜匪出沒若不設法防範實不足以昭周密而清匪患茲為兼顧水面防務起見特制定各縣市檢查水上船戶規則除咨明 省政府并分行外合亟頒發規則照檢査證式樣各一份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辦理併將奉文日期呈報備查切切此令
司令主任 即便 知照 此令
局長

訓令各

縣縣長
清委會

據方案研究委員會呈

送改正武昌縣填寫人口總表錯誤一案仰各遵照理由 六月三十日

爲令遵事案據各縣清鄉方案研究委員長胡百之呈稱案准武昌縣縣長詹漸遠提案稱竊此次舉辦清鄉所有奉發調查戶口總表及各戶分表並門牌等項經本會詳細研究除各戶分表及門牌尙屬易於明瞭外惟戶口總表各欄稍有不慎即不免發生錯誤本會爲填寫統一計特先假定戶數及各欄填註式樣表用特提交貴會核定示遵至欄內填寫方式是否有當敬候公決等因並附表一紙到會經屬會詳加核閱誤點實多業經逐一說明更正並依該縣長假定數目另代填式樣表一紙即第三次例會會議提交通過但各縣經辦此事難免再誤會之處且事同解釋法令是否有當理合檢同議決書及原表正表呈請鑒核分別令飭各縣縣長一體遵照等情附件三紙據此經本會督辦覆加察核說明改正之處均屬確當應即准予分別令飭遵行除將原表檢令武昌縣查照並分令外合行檢同書表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辦理並將奉到日期報查切切此令

◎訓令各縣爲公安法委代電請示團

董犯罪應否先行停職出 七月二日

爲通令事案據公安縣司法委員梁鶴鳴代電稱竊以法律平等無論何人犯罪均應科以同一之刑惟逮捕犯人時不無窒礙難行之處例如各保衛團團董直隸縣署及清鄉委員會管轄設有犯罪行爲應由屬署直接逮捕亦應咨請縣署先行停職倘咨請縣署停職後再行歸案訊辦則辦理滯滯犯人或聞風逃亡甚或

縣署意存袒護不予停職或緩予停職則辦事尤爲棘手其應如何辦理之處伏乞電令祇遵併懇分令縣署如各保衛團遇有前項情事擁槍自衛縣署應否負協助之責乞併令遵。情據此當經本署指令內開代電悉團董犯罪儘可直接拘傳無庸咨請縣署先行停職如保衛團擁槍自衛函請縣署協助辦理可也再本案犯罪二字之解釋係指普通犯罪而言如所犯之罪於清鄉事宜有關應歸縣長辦理司法委員無得藉此爭執除通令各縣長外合併令知此令在卷除分令外合行分令該縣長即便遵照切切此令

◎訓令各縣縣長爲雲夢清委會呈請解釋條例由 七月二日

爲通令事案據雲夢縣清鄉委員會呈請解釋條例由內稱查清鄉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五條第七款內載受理清鄉範圍內一切呈訴事件其情節重大者須呈請督會辦或清鄉司令主任核示辦理云云清鄉範圍內一切呈訴事件是否指共黨土匪各案而言抑或屬於團董保董及清查戶口發生爭執之案亦得稱爲呈訴事件又受理二字究以何種手續爲適合限度是否由清委會收受開會議定准駁函送縣署審理再清鄉司令主任縣長審理共匪土匪權限暫行條例第二條以後對於各司令主任縣長辦理共匪土匪案件權限業經規定惟一案發生受害人於向縣長公署告訴外同時又赴司令或主任處告訴各司令主任對於縣

長審理該案尙未發見第八條中段之規定遽認爲有何種疑誤是審理該案之權限究應如何確定又屬於司令主任部下之團營連長對於共黨土匪各案件是否有受司令或主任之委託審理或直接或受審理各權以上各條應請切實解釋以便遵行等情據此經本署逐項解釋指令各縣查清鄉委員行組織條例第五條第十項內載受審理清鄉範圍內一切呈訴事件等語其所謂清鄉範圍內一切呈訴事件者係指清鄉內一切行政訴訟而言若共匪土匪案件隸屬於司法範圍當然不與其列清鄉委員會受審理項行政事件應照本條例第六條之規定由委員長裁決施行無庸另送縣署辦理又縣長有審理該縣共匪土匪之職權案經受審理即令被害人同時向該管司令或主任告訴在司令主任尙未認定縣長有何種疑誤時縣長仍當本其職權進行審理但該管司令或主任有所指示者須遵照其指示之意旨辦理至司令主任部下團營連長常期匪期間登時捕獲匪徒自有訊辦之權如係駐防時遇有因匪案而涉訟者應即移送該防地縣長或逕呈該管司令主任核辦該團營連長不得直接審理但受有該管司令主任之委託者不在此限以上解釋各點仰即知照此令在巷除分行外合行仰該縣長司令主任即便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行毋違切切此令

訓令圻春縣縣長陳韜據蔣巡宣員呈報該縣清鄉事務種種不合飭分

別糾正由

七月三日

爲飭遵事案據巡宣員蔣忠填送該縣辦理尚成早表到署經本督會辦詳加核閱該縣長有違行糾正及改訂者數事茲特分別指飭如下

- 1 據報告表第一項稱該縣清鄉事務因各區人選困難，款不易未能積極進行現已督催舉辦城區辦事稍緩等語查該縣令辦理團防已將兩月遴派職員籌措經費，皆該縣長應有之職責決不能因感困難即可因循遲滯且城區爲該縣區或結可想而知此爲該縣長應策勵進行者一
- 2 據報告表第二項內稱該縣對於鄰縣會哨會剿不但未通聲氣而密報亦未派出自桐梓河發現股匪後始與鄰縣聯絡等語查本署制定各縣聯防章程規定與隣縣會哨辦法原期有則收彼此合擊之效無匪則獲消弭隱患之功該縣於奉到該項章程後何以久不奉行直至桐梓河發現股匪後始爲此臨渴掘井之圖現雖動作勤密然事前未能消弭匪禍已屬遺憾不小此爲該縣長應行警惕勤慎者一
- 3 據報：表第五項內稱該縣因經費困難特開會議決每百石谷抽米稅洋一元二角已印票征收等語查各縣清鄉經費業經 省政府規定籌集辦法公布施行在

案該縣抽收米捐是否呈奉 省政府核准本署無案可稽仰
仍呈請核示不得擅定名目致滋煩擾此為該縣長應行請示
辦法者一

4 據報告表第七項內稱該縣因人選經費兩感困難以致清查
戶口表冊不能依時製發巡宜員到縣後始督催開始辦理等
語

查各縣及所屬區保中牌舉辦清查戶口起訖限期清查戶口
規則第四條各縣清委會辦事細則第八條及辦理清查戶口
人員職務系統表規定至為詳明該縣長奉文已將兩月對於
製表調查等事竟不能依限進行轉瞬期限屆滿該縣長何以
處之此為該縣長應行積極進行者一

5 據該報告表附記欄稱該縣商店發印市票極多金融不免紊
亂司法法警及縣警團丁如遇訴訟即持票索取路費凡有賭
博之虞團丁索取賭費據云舊習難除人民頗覺困苦等語
查革命政府以肅除積弊福利民衆為根本之圖該縣商民發
行有價證券會合呈准有案是否擾亂金融縣警勒索陋規團
丁油稅賭費該縣長何以因循姑息置若罔聞此為該縣長應
行嚴勵革除者一

綜上數事在在足見該縣長之因循敷衍當茲清鄉工作緊張
之時亦即訓政開始施行之日殊為本署所不容許自經此次
指責清誠之後該縣長務宜振刷精神努力工作對於佐理人
員尤須認真督責其策一行再不得沓泄從事致誤要公據報

湖北清鄉旬刊 第八期 命令

前情合行仰該縣長遵照此令

◎訓令各巡宜員將到縣離縣日期具

報備查由

七月三日

為令遵事照得本署委派該員前往各縣巡宜原為指導督責調
查成績起見而成績表填報事實與該員到縣離縣日期尤有密
切之關係嗣後每到一縣係何日到達何日離此他適均須報告
到署以憑查考除分令外合行仰該員遵照此令

◎訓令各清鄉司令嗣後派隊過境須
先通知該管地方官查照以免誤會

由

為令遵事案奉 國民革命軍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訓令內開
案據湖北清鄉督辦署呈稱呈為呈請事竊案羅田縣縣長廖維
經代電稱頃有鄂岸推運局水手緝私第三營第九隊第三排排
長唐國銓率武裝兵士十一名突然來羅事前未准該推運局來
文通知以致人心恐慌幾生誤會刻下正在清鄉時有共匪假冒
名義出沒擾亂業經縣長將該排長所率兵士解除武裝優待究
竟推運局有無確派唐國銓其人來羅職縣不明其相除一面電
詢推運局查明電復外理合呈請通令軍警機關嗣後派隊過境
應先行將派出官長姓名及隊員數目備文通知以免人民驚恐
發生誤會是否有當敬乞核示祇遵等情到署職查各屬匪患尙

十一

未肅清人民談虎色變該縣長所稱各節尙無不合除指令外理合備文呈請鈞座鑒核俯予通令各軍警稅務機關嗣後派隊過境務須光行通知該管地方官以便接洽而免誤會等情據此除分令外合行仰該管地方官以備接洽而免誤會等情據此除管地方官查照而免誤會是為至要切切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亟仰該司令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為要切切此令

◎訓令漢川縣縣長據本署總務處轉

呈該縣函陳清查戶口滯礙情形請

予寬展期由

七月五日

為令遵事案據本署總務處呈轉該縣長函述該縣清查戶口種種滯碍情形請予寬展期限一案經本督會辦詳加察核該縣長對於辦事程序均屬茫然茲特分別飭遵如下查各鄉戶口本屬散漫無稽如果以家族及地方習慣上之集會等事為標準則一族之族房長或鄉老對於一族及地方之戶數未有不知之較晰者每區團基於奉委就職後應即開一保甲會議就戶口之概數設置保甲牌以便進行一切萬一將來有失多失少情事儘可隨時量予增減茲據來函第一條具述各節則是團保尙未成屬之先必須調查戶數一次揆之事理殊為不通此種欺人自欺之談不能引為滯碍情形者一查各區士紳流離遷避及匪共家屬之因嫌疑而逃者係少數的非普遍的該縣長奉到清查戶口令文後應就大多數實施清查如果流離及逃亡者繼續歸來自

可令其補報如必須俟流離逃亡者歸來始能舉報然則遷避逃亡各戶倘經年屢月尙不歸來則清查戶口要政只有停不舉辦且共黨家屬不能使之孤懸應查確另冊呈報本署迭有通令飭遵該縣長豈未寓目此不能引為滯碍情形者二查清查戶口原為清除盜匪而設如俟各地秩序完全恢復固已不必多此一舉即有少數鄉區無人負責無從入手該縣長儘可從已成立團防各區認真舉辦一面派警調閱扶助未成團保之少數鄉區恢復其秩序並同時遴員兼程辦理清鄉各要政何至全無辦法如來函第三條所稱清查戶口須在地方秩序恢復之後此不能引為滯碍原因者三查該縣距漢匪遙交通便利對於印刷冊表門牌等事殊屬易事乃奉令已屆兩月按之清查戶口辦理期限系統表該縣已奉清委員抽查之時期據來函第四條所稱各節不但清查戶口尙未奉行即表冊亦未印就較之偏僻縣分尙屬嗟乎其後轉瞬期限屆滿該縣長將持何說以卸其責此辦事委靡不能引為滯碍原因者四依據以上各事實所請寬展期限一節未便照准仰仍遵照先後各規令認真舉辦並不得敷衍塞責致干未便切切此令

◎訓令各司令 奉國府令各省軍政機

關對於法院審判檢察及用人行政不得越權干涉仰飭屬一體遵照由

七月六日

爲令遵事案准 湖北省政府公函開逕啟者案奉 國民政府第二八三號令開案據司法部呈稱據湖北高等法院院長湯葆光呈稱案據湖北宜昌地方法院暫代院長方仲穎暫代首席檢察官梅昌瑞等呈稱法官職司審判檢察事務維持正誼非有確切保障恆爲外界勢力所左右不能盡量行其職權瞻念前途良用慮憂擬懇呈請司法部轉呈國民政府令行軍事委員會暨各省省政府分飭所屬機關嗣後不得干涉司法以資保障而維獨立等情查該員等所呈各節按之近日鄂省情形不爲無見推之各處當亦大略相同非解此癥結誠不免爲司法上之障礙可否由鈞部呈請國民政府令行軍事委員會暨各省省政府分飭所屬機關不得干涉司法之處祈懇核飭遵等情據此查司法獨立爲法治國恆規故法官執行職務不許其他機關干涉苟非如是則難保審判之公平即失司法獨立之精神至各省法院用人行政概由本部主管監督亦因統系攸分職責所關不容紊亂况現值訓政時期無論何項工作人員皆應恪守權限共趨正軌既據前情理合呈請鈞府通令各省軍政機關對於法院審判檢察以及用人行政事務不得越權干涉藉維司法而保公平等情據此所請應予照辦除分令外合亟仰該省政府轉飭所屬一體遵照不得越權干涉妨礙司法獨立是爲至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相應函請貴公署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爲荷等因准此除分令外合行仰該司令主任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爲要切切此令

湖北襄鄉旬刊 第八期 命令

◎指令鄂南清鄉司令李宜焄據報匪

情已咨請江西省政府派兵剿辦仍

仰轉飭防堵由

六月二十九日

呈悉業經據情咨請江西省政府派兵馳往剿辦矣仰仍轉飭該營嚴密防堵勿使騷擾爲要此令

◎指令黃安縣呈報自六月七日至二

十二日辦理清鄉情形由

七月三日

呈悉據呈各節尚無不合惟該縣各區團保董之委用及常練隊之組織尙未一律完成應督促趕緊成立庶協勦匪共及清查戶口等項得以實力推行該縣匪徒所受麻醉甚深尤應努力宣傳俾多數能自覺悟仰即將組設宣傳隊分赴各區宣傳情形及宣傳材料呈報備查此令

◎指令松滋縣呈報五月十二至三十

日辦理清鄉經過情形由

七月三日

呈悉所呈過於簡畧迹近敷衍且該縣五月份辦理經過情形遲至六月半始行呈報辦事甚形滯滯嗣後務將各種工作之進行至若何程度按期逐一詳呈不得籠統含糊致致于詰責仰即遵照此令



公

牘

◎咨省政府爲咸寧縣組織團防經費

委員會請查照由

六月七日

爲咨明事案據咸甯縣縣長賀有年呈稱爲呈報統一團防經費辦法並擬具團防經費委員會簡章仰祈核示遵事竊屬縣保衛團業經遵照鈞署令發湖北暫行保衛團條例澈底改組另行劃分區域委任團董並經呈奉鈞批准予備案在卷惟查屬縣分十六都原有之保衛團有聯合兩都一團者有一都裂爲數團者各團每月開支多者三千串以上而槍械則數支十餘支二十枝不等亦有一枝未有者費用浩繁實力渙散故縣長毅然改組併爲七區現雖詳細預算尙未確定大概較原有開支減少二分之一以上或至三分之二而各團槍枝平均在三十枝上下減費用而增實力法似無善於此者惟團防經費若任其各自籌集無論地方財富狀況肥瘠不同肥區將有盈餘瘠區必形枯竭而捐款各收各用漫無限制自難免弊竇叢生如屬縣原有各保衛團對於田賦捐一項有每斗收捐一串者有收五百六百者紙筆茶烟各項有甲團已經抽收連經乙團復又加收者他如殷富捐款更屬毫無標準至其用途之浮濫尤爲無可諱言此後雖有法令規

定各團籌款應報官廳核准收支數目應交保甲公佈而官廳耳目有限祇能考核其概數難以周察其實施鄉區小民或識字不多不辨賬目之真偽或知情隱忍不攻豪族之侵漁勢將實際任其所爲表面仍備合法之手續且收支之柄操於團董之手時日既久易涉把持一旦團董換人將必發生障礙此亦勢所必至者縣長委員等負有整頓團防責任認爲保衛團乃地方治安所關應有永久計劃鑒於縣屬團防已往之事實認爲經費一項非有統一辦法不可爰召集各區團董各法團代表開會議決組織咸甯縣團防經費委員會爲經理全縣保衛團經費機關就原有各保衛團已經舉行各項捐款清查整理俾歸劃一由縣署製定三聯捐票印發團防經費委員會負責徵收再按照縣區各團月支預算案分別支付每屆年終由大會將收支細數審核分別呈報公布一以減輕人民負擔一以杜絕收支繁端詢謀簽同一致可決除俟縣區各團預算確定再行呈報外理合將屬縣統一團防經費辦法連同所擬咸甯縣團防經費委員會簡章備文呈請鈞署俯賜鑒核訓示祇遵計呈簡章一分等情據此當經敕署指令呈暨簡章均悉據稱該縣各區團經費向來情形複雜用途浮濫非有統一辦法不可茲開會議決組織團防經費委員會爲經理全縣保衛團經費機關由委員會負責收支等情所請各捐既係各團原有之款此次由會整理俾歸劃一事無不可應准其辦理以利進行至簡章所載各捐究竟每年何項可收若干各區團每年每月應支若干仍着遵章造具收支概算書呈報以憑察核等

因在案事關財政相應抄錄簡章咨請

貴府請煩查照爲荷此咨

湖北省政府主席張

咨省政府據遠安縣呈報饑民逃荒

入境貽害請妥籌賑饑辦法由

六月二十六日

爲咨請事案據遠安縣縣長張繼華呈稱查近年以來各處時有外籍軍衆逃荒之事或稱年歲饑饉或者遭逢兵燹沿門求食其情不無可憫而其中流弊則所在皆是如彼輩每至一縣盤踞逗留分隊四出布滿村鎮強討惡索或乘間竊人財物甚至恃衆劫掠而所到之處強奪居民柴薪蔬菜神爲固然如公安局保衛團出而干涉彼輩則故作慘狀迹近騙賴限期出境則續來者接踵閭閻紛擾莫此爲甚且值此厲行清鄉共黨躍躍思逞之際匪徒無地自容終必混匿其中經過一縣即有一縣之匪附之即有真正飢民亦必被其煽惑勢弱則爲飢民勢強則圖竊劫之理事至爲顯明近查鄂境西北旱象已成屬縣秋收絕望雜糧亦難落種而外來逃荒飢民現已漸次發現爲今之計惟有懇請鈞署通令各縣一律嚴禁飢民逃荒入境免存目前姑息之心致貽將來無窮之害所擬是否有當除分呈外理合條呈鈞鑒俯賜分令遵行等情據此查所陳鄂境西北旱象已成飢民逃荒難免紛擾情弊自係實在情形除指令並分行鄂西清鄉司令及鄂西各縣縣

長嚴爲監視並剴切曉諭勿任滋擾以維公安外究應如何妥籌辦法安頓飢民俾免流離之處相應咨請貴府查照辦理爲荷此咨

湖北省政府主席張

咨江西省政府請派兵往修水武寧

等縣剿匪由

六月二十九日

爲咨請事案據鄂南清鄉司令李宜煊轉據該部第四團第二營營長李紹熙通山縣縣長南煒馬代電稱據屬縣第六團團董鄧遠謀緊報稱據探江西修水縣艇下等處匪跡飛報呈請鑒核一案略稱竊屬團前據人民陳春溪口稱前被江西艇下匪徒捉拿勒罰各等情業經呈報蒙派團丁密查切實具報茲據該團丁回報該縣平岡地方尙有大股土匪千餘人內有我縣第十區人匪徒陳兆秀金寶林廖三煥即安仁第八區人吉夢蘭之姪等均內所懸旗號係第四軍第八師第十六團等偽名目又江西武甯縣尙有匪總機關其他烏龜嶺大沙口溪口等處均有匪招兵現探聞共匪陳兆秀往平岡勾結大股土匪乘機起事令寶林并持有招兵偽諭常經商店慶源祥管事至艇下見匪等語此該匪并查問我縣各團防槍枝若干清鄉是否嚴厲等語該匪所紮諸地均係江西與我縣毗連之處相距不過數十里山嶺幽伏恐該匪噓聚結禍并觀其查問團防槍枝等語隱禍堪虞急叩設法勦滅以安閭閻等情飛報據此查該匪既聚衆千餘人雖匪踞江西修

水縣邊境而實直與屬縣六區履鋪地方毗連僅離縣城六十
七里一旦乘機而起將見上年共匪屠城之慘禍覆轍堪虞惟事
屬隔省不敢妄率部隊往勦致蹈輕動之罪惟發生匪患勢甚緊
張地方安危關係甚鉅是以據情仰懇鑄部鑒核迅電江西省政
府派兵前往該修水縣下等地方堵截一面由營長率兵痛勦
以殲匪類而免擾害等情前來查贛屬修水武甯等縣與通山毗
連該匪等既如此猖獗難保無侵及通山邊境之虞除令該營長
嚴密堵截外理合呈請鈞署鑒予咨請江西省政府尅期派兵進
剿以免滋蔓實為公便等情除指令准予咨請并令轉飭該營扼
要堵截勿使越擾以靖地方外相應咨請貴政府煩速派兵馳往
修水武甯各縣痛勦以免蔓延至緞公誼并希見復此咨

佈告湖北各縣清鄉經費籌集簡章

六月十七日

為佈告事照得清鄉要政關係全省人民安危極為重要月餘以
來經本公署悉心規劃業已督飭所屬切實進行惟是項經費尙
未確定自應通盤籌措藉利進行茲制定湖北各縣清鄉經費籌
集簡章由本政府第十六次政務會議決議通過應即公布施行
除分令遵辦外合行抄錄簡章會銜佈告仰本省各色人等一體
知悉此佈

秦君俠判決書

被告人秦春俠（原名君俠又名劉治國）電誤春俠年二

湖北清鄉旬刊 第八期 公牘

十九歲安徽人前楚光日報編輯
右列被告人因共黨案經本署審理判決如左

主文

秦春俠即秦君俠又名劉治國反革命之所為減處二等有期徒刑九年又十一個月褫奪公權全部終身

事實

緣沔陽新堤保衛團總團長電報拿獲前漢口總工會工人教
習所長兼楚光日報主筆秦君俠妻子姓劉出繼岳母故又名劉
治國十五年前共黨認爲候補黨員在第二中學校校長時由楊姓
等開去履歷始在共產黨註冊履充楚光日報編輯勞工教師講
習所教員漢口第二中學校長等職是實不諱並供認反對共黨
強暴行爲自首投誠實行反共工作歷舉賀龍前不久曾在漢口
運購三十打盒子砲係青紅幫包辦及陳孝先係屬共黨在工人
部充秘書現在新堤關當職員他秘密工作要在各縣鄉村招集
有槍的土匪暨薛青萍在湖北第三小校充任共黨偵探等語當
經先後將薛青萍陳孝先獲案訊明陳孝先確係共產黨員除另
案判決外事實既明應予判決

理由

基右事實該犯始充共產黨候補黨員後在共產黨註冊並歷充
楚光日報編輯勞工教師講習所教員及漢口第二中學校校長
等職均屬宣傳地位實係在該黨任重要職務自應認該犯犯破
壞三民主義之罪依反革命治罪法第二條第二款處以無期徒刑

刑惟念該犯舉發賀龍購運槍砲雖無法破獲而舉世之陳孝先確為共黨業經獲案訊明判結則該犯反共心迹尙屬真誠不無可原之處應就原處之刑減二等處以二等有期徒刑九年又十個月併依同法第十一條後半褫奪其刑律第四十六條所列公權全部終身特為判決如主文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九日

陳孝先 薛青萍 判決書

被告人 陳孝先 年二十八歲 武昌縣人 新堤關職

員

薛青萍 年二十四歲 浙江人 省立三小學

教員

右列被告人等因共產嫌疑案經本署審理判決如左

主文

陳孝先官傳共產主義之所為處二等有期徒刑九年十個月褫奪公權全部終身

薛青萍無罪

事實及理由

緣本署受理新堤保衛團捕獲共黨秦春俠一案據秦春俠供稱陳孝先係共黨薛青萍任共黨湖北偵探職務等情當經先後將薛青萍陳孝先捕獲到案迭辯論陳孝先供認曾入共黨青年團並曾代商民部秘書後改工部秘書係共黨希儼丁覺羣等

介紹入黨後青年團以伊不守黨紀即已開除團員資格且堅不承認曾向秦春俠說薛青萍担任共黨偵探情事因湖北省立三小學薪水較優故爾來鄂各等語本署詳加審訊陳孝先係共黨且曾担任工作既經供認及稱已被開除一節既不能遽諱提出開除通告或登報聲明脫離關係足以證明脫離之說當屬虛偽然核其自清共以後尙無劇烈之行爲亦無被人告發情事遂行置諸重典似乎太苛姑依反革命治罪條例第六條處以二等有期徒刑九年零十個月並依同條例第十一條褫奪刑律第四十六條所列資格全部終身至薛青萍部份始終否認加入共黨偵探職務且秦春俠之指薛爲共黨及任偵探等語無非得之於陳孝先之口述而陳孝先則堅不承認對秦春俠有此項陳述再三質證終不能提出其他證據又無第三人証明陳孝先向秦春俠實已說過薛青萍係共黨情事自不能以秦春俠空口無憑之語致入人罪且在第三小學搜檢薛青萍各種信件亦無有證明其爲共黨或偵探之處據上等情薛青萍犯罪嫌疑不足依法應予宣告無罪特為判決如主文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九日

沈建三等判決書

被告人 沈建三 年四十九 隨縣人 安居

沈經武 年二十四 同上 安居

沈朝鳳 年二十六 同上 太山廟

張潤民 年三十七 棗陽
 章亞超 年三十九 隨縣
 余藻卿 年二十四 同上
 余紹熙 年三十 同上
 譚德臣 年二十四 棗陽

右列被告人等因陰謀不軌一案判決如左

主文

沈經武沈建三沈朝鳳譚德臣余紹熙余藻卿章亞超張潤民等
 潰兵游勇結夥行劫之所為均處死刑又陰謀不軌之所為均處
 死刑合併各執行一併死刑均褫奪公權全部終身

事實及理由

查沈建三沈經武沈朝鳳譚德臣余紹熙余藻卿章亞超張潤民
 均隨匪著名慣匪盤踞兩縣無惡不作後投入建國軍第四師康
 丹部下沈經武充第六團團長沈建三余紹熙余藻卿均充團長
 章亞超充駐漢辦事處長沈朝鳳譚德臣均充連長後改為湖北
 警備軍兼陽治鄂清鄉司令諭令調漢改編沈經武編為六團團
 長沈建三編為六團一營營長余紹熙五團團長章亞超代理七
 團二營營長譚德臣五團三營連長沈朝鳳六團特務連排長張
 潤民由余紹熙請充連長訓練兵士訊得該犯官等因改編未遂
 所欲陰謀原有隊伍拖走軍械未果成即被密報比將余紹熙等八
 名扣留奉
 諭發交審訊並據第五六團指揮官葉波臣將棗陽著匪譚德臣

現充五團三營八連連長亦有陰謀不軌情事一併解請訊辦沈
 建三沈經武沈朝鳳余紹熙余藻卿 譚德臣章亞超張潤民等既
 係盜匪投軍尤復不知悔努力黨國乃竟乘改編之際陰圖拖
 走隊伍密謀不軌匪情難馴實屬非無可道該犯等潰兵游勇結
 夥行劫之所為依懲治盜匪暫行條例第一條第七項均處死刑
 又陰謀不軌之所為依陸軍刑律第二十條第四款均處以死刑
 係俱發罪依刑律第二十三條第一款各執一個死刑併褫奪公
 權全部終身特為判決於主文

楊占奎等判決書

被告人 楊占奎 年四十一歲 住孝感城內 涂厚德(即涂
 大旺) 年三十二歲 同上 賈牛肉張狗(即冷火) 年二十
 四歲 同上 農

主文

涂厚德(即涂大旺)張狗(即冷火)共同擄人勒贖之所為
 處死刑楊占奎共同擄人勒贖之所為減處一等有期徒刑十年
 零二個月又冒用陸軍徽章之所為處五等有期徒刑六個月合
 併軍其執行刑期為十年又五個月
 徽章四面沒收之
 被告人均褫奪公權全部終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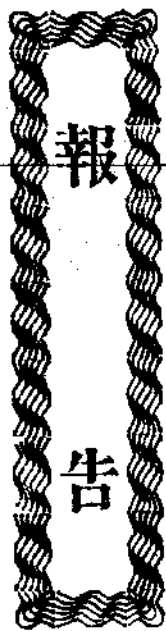
事實

緣武漢市公安局於本年六月十五日解送孝感匪徒涂厚德張
 狗及報告人楊占奎三名到署迭經審訊涂厚德張狗楊占奎等

均非善類今年三月某日（不記日）夜半曾與蕭麻木段玉妙王內人周銅匠胡麻子等至竹林港王姓將小孩擄去勒洋一百九十元取贖涂厚德分洋十二元張狗分洋十元嗣因孝感縣正值派隊清鄉王姓亦赴縣指控涂等畏罪潛逃在漢口大智門王家飯店被自稱孝感縣清鄉團團丁楊占奎密報漢口公安局派隊拿獲送案據涂厚德張狗均供稱綁王姓票時楊占奎亦在內並得贓洋二十五元因爲分錢不勻他才捉我他是跑車軍裝好賺錢並不是清鄉團丁等語當在楊占奎身上搜出十二軍三十六軍及清鄉徽章各一面并電令孝感縣長查明據復電稱清鄉團并無楊占奎其人等情案經訊明應予判決

理由

本案訊據涂厚德張狗均供認綁票分贓不諱核其所爲實觸犯刑律第二十九條及懲治盜匪暫行條例第一條第一款之罪均應處以死刑楊占奎雖堅不供認但身藏徽章多面冒充清鄉團團丁則涂厚德等所供各節應認真實亦當依同律同條處斷惟念該犯指報破獲巨案裨益清鄉情節尙有可原應依照同條例第二條第三款減處本刑二等處一等有期徒刑十年零二個月又觸犯陸軍刑律第二條第六十四條之罪處以五等有期徒刑五個月罪係俱發依刑律第二十三條第三款之規定執行刑期爲十年零五個月徽章四面依同律第四十八條第二款沒收之被告人等全部依刑律第九條第四十六條褫奪終身特爲判決如主文



各縣治安狀況

六月四日

縣名 治安 狀況

夏口 本邑民衆以日本在濟南暴行咸動義憤現惟接受

中央授意廣貼對日經濟絕交五項標語尙未有大规模遊行示威運動故未啓社會紛擾

城鄉尙稱安靜

麻城 西北鄉不靖非鄉自豫匪竄擾黃安後尙無別耗餘亦平靜

大冶 前派員赴高橋山煤礦公司調查劉正坤等據土人云日新會至其處嗣聞軍警嚴加防範重以偵探周密故往來無常現仍秘密偵探

通城 除第四區時有土匪竄入外其餘各區尙安謐如常

廣濟 屬縣治安如前

蕪湖 地方安靜如常

蕪湖 本日城鄉除第三區外尙稱安謐

蕪湖 四境安堵并無匪

蕪湖 全縣尙安惟東南兩鄉時有匪竄入因該處保衛團實力薄弱無法抵禦已呈准清鄉司令派隊分駐以

蕪湖 蕪北清鄉旬刊 第八期 報告

蕪湖 蕪北清鄉旬刊 第八期 報告

蕪湖 蕪北清鄉旬刊 第八期 報告

蕪湖 蕪北清鄉旬刊 第八期 報告

蕪湖 蕪北清鄉旬刊 第八期 報告

蕪湖 蕪北清鄉旬刊 第八期 報告

蕪湖

蕪湖

蕪湖

蕪湖

蕪湖

蕪湖

蕪湖

蕪湖

蕪湖

蕪湖

蕪湖

蕪湖

蕪湖

蕪湖

蕪湖

蕪湖

蕪湖

蕪湖

後當可無虞北鄉神兵未盡解散西鄉亦發現少數神兵但尙無軌外行動刻正多派正紳持本署白話佈告馳赴該處開導解散無論如何絕不令其存在也

全縣軍團駐防市鎮日夜扼要設哨查捕現尙安靖

目前無共匪神兵發生惟丟條賊款尙有五起天氣

亢陽旱災已成

均尙安靖

本日下午四時據第三區保董王海承及各方報告

共匪有二百餘人槍百餘枝在饒子口總口劉家塢

吃飯聲言向潛城進發等語縣長以警備隊力薄並

令飭該隊長涂雲輝即率全部分佈各要隘防堵除

急電鄂中清鄉司令請援外現已飛調保衛團隊長

樊之炳何幹卿汪松三何復勝呂清濱等星夜率部

來城嚴加防剿

昨日距城二十里之羅家河一帶發生慘匪搶劫人

心惶恐因今晨到有駐軍稍安

刻下四民均已就業

安謐如常

尙屬安甯

六月五日

現在各區均安靜

六月六日

廣濟

地方安靜如常

蕪春

城鄉農民皆安於耕耘

沅水

屬縣平靜如恆

黃安

清鄉匪警頻聞人心異常惶恐惟縣城商民昨經縣長暨鄉委員會宣傳並出安民佈告回家開市者大半

漢川

中區甚安東北漸稱平靜惟西南與天門沔陽接壤如無軍隊駐防不免時有出沒

宜昌

東南兩鄉時有由鄰縣竄來之匪北鄉神兵又散而復聚東西兩鄉刻亦傳播

當陽

全縣軍團駐防市鎮日夜扼要設哨緝捕現尚安靜

松滋

目前無匪股匪徒惟去條城款等事發現五起

枝江

本月三日發生棒匪搶劫人心惶恐四城有駐軍稍安

潛江

昨日令調之各區團隊均已先後受調來城城中秩序如常除飭各團一部回防或離城二三十里擇要暫駐待命外餘均由警備隊長涂少輝星夜率往探剿共匪巢穴又本日下午七時已接奉鄂中清鄉司令歐日復電准派隊星夜前來剿辦

公陵

刻下四民均已各安其業

江陵

尙稱安謐惟鄉間不免有匪騷擾

黃安

安謐

嘉魚

地方安靜

崇陽

目前安堵如常惟久旱不雨四鄉半山田地尙有未插秧者人心頗為恐慌

鄂城

刻下安謐如常惟縣無兵駐防恐有匪擾除擴充警隊警察外並籌備設立縣保衛團補助警隊以保治安

咸寧

四鄉尙屬安寧

廣濟

地方安靖如常

宜昌

西北兩鄉神兵又在傳播刻正設法制止東鄉第四區與當陽連界時有土匪竄入

大冶

居民好為謠言嗣經清鄉軍隊嚴禁謠言願息

折水

屬縣治安如常

蒲圻

現在各區均安靜

黃梅

四境安堵並無匪蹤

通城

與湘省毗連地界時有匪徒出沒其餘區域均安靜無事

漢川

中區甚安東北漸稱平靜惟西南與天門沔陽接壤如無軍隊駐防匪徒不免時有出沒

應山

秩序相安

天門

各區除皂市盧市兩區外大致尙安

應城

屬縣頗治安

安陸 本日縣境安謐惟應山交界處頗有謠風已派人密

探並嚴加防範

潛江 城中連日戒備秩序如常

天門 縣屬各區除盧市區皂市區有匪滋擾外餘俱粗安

公安 刻下狀況較前為安

枝江 治安如常

江陵 城市甚安鄉間仍有匪聞

當陽 現尚安靜

黃陂 屬縣除北二十五兩區不時發現股匪外其餘均

安謐

六月七日

咸甯 四鄉尚屬安謐

漢陽 縣屬除第十四區發見匪氛現正相機剿辦外其餘

各區現屬安謐

夏口 自六月四日張貼武漢衛戍司令部禁止軍人違犯

警律侮辱崗察後各區警察署得以完全行使職權

維持地面治安

嘉魚 地方安靜

地方安靜如恆

廣濟 目前雖覺治安惟一縣無兵駐防且與黃岡僅隔一

江恐有匪徒入境除飭警隊在城內外及沿江一帶

分班晝夜梭巡外並飭各公安局保衛團認真稽查

湖北清鄉旬刊 第八期 報告

嚴密防範

除近山之境地頗稱安謐

軍隊駐防紀律嚴明地方安謐

尚稱安謐

屬縣治安如常

現在各區均安謐

四境安堵并無匪蹤

清鄉軍下鄉擊匪民心大快

秩序粗安

尚稱安謐

尚稱安謐

天仍未雨民衆有倒懸之急於治安上不無影響

現有駐軍安謐如故

王營開到城中秩序安謐

西北鄉不靜餘尚平謐

縣屬除盧市區有大部共匪擾害外餘尚粗安

中甚安安東北漸稱平靖

各區漸已安謐

天久不雨旱象已成人心不安現正組織旱災救濟

會以安民心

本城因暫有四十三軍駐紮人心均安

蔣團長招撫魏匪全部人民均深慶幸但該匪勢力

不尉駐城附近多覺不安本日仍未下雨民食異常恐慌

遠安 城鄉均尚安靜

黃陂 除北十二五兩區不時發現股匪外餘均安靜

石首 尚屬平靜

六月八日

廣濟 地方安靖如常

孝感 除十三區被害外其餘各區均稱安靖

圻春 六區安靜如常

崇陽 本日仍未落雨民心頗為恐慌而地方則極形安靜

通山 軍隊鎮攝幸保安全

蒲圻 現在各區均安靖

羅田 尚稱安靖

京山 屬縣除四五兩區不甚安靖外餘均安靖

棗陽 城內安堵如故

通城 除第四區間有鄰匪竄入外其餘各區均能安居樂業平靖如常

武昌 城鄉安堵尚無匪患

漢川 現尚安謐

圻水 屬縣安靖如前

潛江 尚稱安靖

天門 縣屬除觀音湖一帶及廣市區有匪共為害外餘尚

公安 安靖
現在狀況已復安寧

松滋 天久不雨民起恐慌現由各團體組織旱災救濟會藉資維持

荊門 縣城因有駐軍頗覺安靜鄉間匪共肆虐行旅不敢

應山 秩序粗安

當陽 城區現尚安靜！魏匪逃去瓦倉各縣惶恐萬狀

遠安 城區均尚安靜

黃陂 尚稱安謐

石首 尚屬平靜

廣濟 安靖如常

嘉魚 地方平靖

六月九日

京山 屬縣近一星期內尚稱安謐惟天久不雨禾苗盡已

咸寧 枯萎已成災象

崇陽 四鄉尚稱安堵

目前安堵如常惟雨水缺少苗多枯槁民心殊為恐慌耳

安陸 尚稱安謐

漢陽 現尚安靖

黃安 匪警紛乘沿鄉惶恐惟城廂附近現因大軍雲集民

心稍安

現在各區均安靖

除十三區被害外其餘各區均稱安靖

現有駐軍安堵如常

目前尙覺治安惟縣無駐軍

城鄉市面尙無驚恐情形

縣境治安如恆

現尙安謐

安堵并無匪蹤

西北鄉不靖東北鄉聞豫省兵變警耗人心惶恐餘

尙平靖

城鄉尙稱安謐

本日尙稱安堵

除第四區接近臨湘邊境之處迭受匪徒竄擾外其

餘各區均尙安堵

地方安靖如常

縣縣平靖如恆

城鄉安靖如常

縣屬除西鄉之觀音湖楊家塢東鄉之呵風店淨台

等處有匪共騷擾外餘均粗安

第四區柏家嘴於七日發生搶案正在兜拿餘地尙

安謐

松滋

天氣亢陽謠言四起土匪四處蠢動昨日第八次

會議決中副團總率隊剿辦以資鎮攝而安人心

昨日得前方勝利報告民心大定

縣境尙無匪徒擾害

治安狀況頗佳

治安狀況較前鎮靖

城區現尙安靖惟魏匪逃散在瓦倉營蓮半月等處

搶劫人民驚恐不安月來天旱不雨禾苗將枯民食

飛漲恐慌異常

安堵如常

尙屬平靖

六月十日

安靜如常

目前尙稱安靖

商民安居樂業

本日據密報第三區之陡崗埠一帶有著匪鄧義等

及一千匪徒肆行勒款已派武裝隊營四十名分途

前往緝拿矣

四鄉尙屬安謐

目前尙屬治安惟縣無駐軍

地方安靖

蒲圻 現在各區均安靜

武昌 地方安靜

嘉魚 安靜如常

漢川 全境尚稱安靜

崇陽 目前安堵如常

通城 除第四區邊境被臨湘匪徒竄擾數次外其餘各區

羅田 目前尚安惟聞閩師叛兵六連人心不免恐怖

黃安 尚稱安堵

黃陂 縣西北一帶匪患頻仍居民異常惶恐

天門 屬縣境內安堵

宜昌 縣屬除觀音湖杉家場及廬市區有匪共為患外餘

大冶 均安甯

黃梅 全縣均安

圻 四境安堵并無匪蹤

陽新 地方頗覺安堵

松滋 鄉間及城市尚屬安全

枝江 尚稱靖謐

潛江 天氣亢陽全縣皆然水旱田地均已無望將來變化

枝江 甚為可慮

安靖如常

安靖如常

安靖如常

安陸 縣境安謐

應山 縣境尚無匪徒擾害

雲夢 安堵如常

京山 尚稱安謐惟大旱不雨全縣頗旱荒象

荆門 城內因有駐軍頗覺安靜惟西鄉魏部竄入人民恐

當陽 慌萬分他處匪共時思暴動治安上亦現不良之狀

應城 悍匪魏登雲解宜懲辦民衆慶幸不置地方可望漸

安

黃陂 治安狀況頗佳

漢陽 屬縣除十四十五等區發見少數共匪外餘均安堵

夏口 如常

咸寧 康樂景象

崇陽 四鄉尚屬安謐

漢川 地方極形安靜

嘉魚 尚稱平靜

武昌 安靜如常

圻 四境安甯如常

屬縣治安如常

屬縣治安如常

屬縣治安如常

屬縣治安如常

屬縣治安如常

六月十一日

黃梅 通城 通山 黃安 廣濟 陽新 枝江 宜昌 大冶 麻城 雲夢 安陸 羅田 圻春 京山 應城 孝感 黃陂 荊門

四境安堵並無匪踪

目前尚覺安靜但聞閩師部下叛變六連之多人心不免惶怖

駐軍李營長紹熙多方搜洗地方安甯

大軍雲集各區佈人心稍為安定

安堵如常

城鄉尚稱安靜

尚安靜

全縣尚安惟神兵又在醴讓已呈請清鄉司令制止

並令各該地正紳就近開導

各區尚稱無事

西北鄉有韓營長武軍隊駐防暫時安靜東北鄉聞

十二軍軍隊集中商城呈惶恐狀況餘尚平靜

現有駐軍安靜如故

縣境安謐

尚稱安靜

高山一帶有受害處餘皆安靜如常

各區尚安謐惟雨量甚少頗呈旱象

本日治安如常

尚稱安靜

尚屬安靜

駐軍開出剿匪聞梁營長頒命城內人心頗覺不安

湖北全省清鄉旬 第八期 報告

四鄉匪共尚未肅清而南鄉之小匪頗多路少行旅

云

江陵 城市甚安僻鄉時有匪出沒

六月十一日

鄂城 目前尚安靜惟縣無駐軍

漢川 屬縣境內尚覺安靜

武昌 地方治安如常

漢陽 均尚安謐

黃陂 除十四十五等區經匪徒擾害外其餘均安靜

江陵 城市甚安鄉間時有匪出沒

通山 駐軍鎮攝幸保無虞

蒲圻 現在境內均安靜

咸甯 四鄉尚屬安靜

崇陽 極形安靜

黃安 各區均有駐軍地方較前安靜

嘉魚 地方平靜

夏口 治安如常

潛江 秩序如常

雲夢 現有駐軍平安如故

大冶 現尚安靜

天門 縣屬除西鄉之楊家場東鄉之淨潭等處尚有匪共

滋擾外餘均秩序如恆

城內秩序井然

秩序雖擾和安然自豫匪竄後地方因之動搖兼之

久旱不雨災象已呈

全縣頗治安

目前均尚安靜

除近山之地外餘皆安靜

各區尚稱安靜

地方均已安甯

平靜

豐安山春城城山陽

蕪水縣清鄉成績查報表

十七，六，二十四， 巡官員蔣秉

調 查 事 項	事 實 概 略	備 考
對於本署頒行之各種條例命令及工作系統表能否依期奉行及實施狀況	本署頒行各種條例清鄉委員會書帖該會兩壁隨時研究并飭各區畫有了解條文者由文牘兩委員分條區遵辦該會有不明晰之處即稟呈公署示遵	該會對於保甲牌長先派清查員督飭前保甲調查戶口造具草冊再由團董同清查員復查後選委保董即推甲牌長實填正冊再行復查填表
對於鄰縣團警會哨會制是否勤密及其成績如何	該縣團警分三處重要地點駐紮會哨頗勤對於鄰縣先取聯絡如有匪情即商會動該縣長兩次督剿黃岡毗連其匪計畫周密官兵勤敏能使該匪不敢越境拆界此乃勤匪成績最佳者也	該縣對於本署日報表式樣有會員一欄內未注明鄰縣字樣詢問可否在該欄填報已告知該會如該欄填寫不下在附記填報亦可
對於轉境股匪之防剿緝捕是否得宜	該縣轉境現無股匪由他縣竄入者防剿數次巡官員在該縣開六月二十九日有商民三人由省回縣忽遇六匪持槍打劫被難人富赴縣稟報即派隊追捕匪雖未獲而處置迅速	
辦理匪案是否勤慎廉明	該縣辦理匪案確能認真毫無懈怠無論案之大小均按條律辦理決不徇情	
籌集清鄉經費是否審細及有無騷擾	該縣辦理條例表冊及宣傳牌照等項一切印刷費用暫由縣署籌辦門牌費俟填正式冊時收取其他各項開支均遵照土令辦理尚無苛細情事	
所屬實力是否充足及有無浮冒	該縣官兵有長短槍枝一百五十三支公安雜色步槍四十一枝餘存廢槍二十七支查該縣團警現時實有自衛能力并無虛冒情形	
查填戶口職業表冊是否確實	查填戶口該縣用正式冊作草冊以便填寫巡官員在第一區城廂點查冊親屬男女欄及傭工職業一行有多半填寫不詳比如讀書什學校多寫讀字傭工職業及住址亦未叙明	巡官員已將該區團董填寫不明即應改正之當日更正並囑文書股股填明式樣分告各區該縣已派各委員前往指
辦理保甲連坐是否確實及有無弊病	該縣對於戶口冊已認真填寫有不清楚者分條請示辦理據該會委員云保甲連坐謹遵上令切實辦理決不因循以免貽誤	
對於人民之宣傳工作及人民感受之程度如何	該縣對於宣傳工作最能努力該縣委員會即發宣言數次收到本署宣傳標書即用函詳細說明務使地方人民了解查該縣商民均謂匪徒不能擾圻者實縣長之力各委員辦事各區不明系統表及戶口冊內容情形者兩次下鄉宣傳并指導各團董詳解清鄉主旨	
辦理清鄉人員對於本黨主義政綱本署清鄉主旨是否明瞭其辦事精神及能力如何	該縣清鄉人員對於黨義政綱及清鄉主旨均明瞭對於條例戶口冊及他項文件有不清楚各該會擬具條文呈請示遵該會開常會一次即有一次之研究非他縣作例可比查縣長及各委員均能振奮精神不避勞苦並廣間短促落人之後又忍草率成事有違清鄉主旨	
地方人民對於各該辦理清鄉人員之輿論如何	探聞地方人民皆謂縣長是我們本縣人又不愛錢又肯做事所有各辦事人員一致團結前次黃岡交界亦匪被縣督勦現地方極安	
總 評	記 該縣街道又及他縣路遺聞已預備修理女小孩仍多纏足與各縣相同	
等 級	附	

湖北江陵縣清鄉成績查報表

民國十七年六月 日 於鄂中 巡宣員周丙昌印

調查事項	實概	略備	考
對於本署頒行之各種條例命令及工作系統表能否依期奉行及實施病况	均按照條例命令及系統表依期奉行且謹慎從事惟進行稍覺遲緩現由嚴司令及職督促其迅速確實進行務依期辦理完善		
對於鄰縣團警會哨會剿是否勤密及其成績如何	現正與鄰縣會哨會剿尚稱勤密成績尚可		
對於轉境股匪之防剿緝捕是否得宜	轉境之內現飭各區民團分途痛剿緝捕尚為得宜	委員中有吳鴻勳者願率隊專任勦匪但兵力單薄嚴師長擬臨時援助隊伍協力搜剿	
辦理匪案是否勤慎廉明	辦理匪案頗慎廉明		
籌集清鄉經費是否苛細及有無騷擾	清鄉經費現由稅契項下加一成并擬由特稅項下加一分現因特稅減收尚未實行并無細苛擾騷		
所屬實力是否充足及有無浮冒	實力不甚充足因民團槍彈多為川軍收去故勦匪困難現已備款購槍尚無浮冒之弊	現江南區彌陀寺一帶民團槍枝尚足但不能調往他區協勦職告委員長須能調動民團若不能調遣可撤換其隊長或報告嚴司令	
查填戶口職業表冊是否確實無弊病	現方着手調查謹慎從事現方辦理尚能詳慎		
對於人民之宣傳工作及人民感受之程度如何	大市鎮人民均知清鄉重要鄉間人民僅知要清查戶口委員會現正派員到處宣傳		
辦理清鄉人員對於本黨主義政綱本署清鄉主旨是否明澈其辦事精神及能力如何	頗知清鄉主旨鮮知本黨主義與政綱因舊人多新人少之故辦事能力雖稍薄弱尚能勤勉		
地方人民對於各該辦理清鄉人員之輿論如何	輿論佳其有不能稱職者業已逐漸更換		
總評			
等級			
附記		一 現刑宜等處久未下雨禾苗盡枯秋收無望與目下之勦匪及將來之治安均有關係 二 水上警察似宜恢復以利交通 三 槍枝請籌備分發各縣以資自衛	
說明	附記欄凡關於臨時發生重要事項及地方應與應革者皆屬之總評等級二欄由巡宣員呈由督辦參謀長核定		

★★★

★★★

京山清委會勸告京山誤入邪會民

衆書

被壓迫被剝奪被殘害的京山同胞們你們知道你們爲甚麼至此的這個原因很長不不得不知道你們從民國肇建以來原爲革命尙未成功連年打仗所以弄得物力凋敝百貨昂貴了加以水旱頻仍的軍閥壓迫小民困於不能維持生計挺而走險官廳既不利正你們紳耆又不指導你們任你們和閹閹得天昏地暗貧富俱不能安身老幼世不能安枕全縣就無一片乾淨地方了到去年的時候復有共黨混在裏頭他比軍閥更惡更毒更嚇詐騙這得此處把田產賣了又逼得彼處把人命喪了土匪不在這裡拉裏上款就在那裏搶人強姦又把京山人民鬧得妻離子散家破身亡有屋不能住有田不能種有家眷不能團聚了這是何等的悲哀痛苦你們間接受帝國主義及軍閥的壓迫直接接受的貪官污吏土匪的剝削殘害在這重重壓迫剝削殘害之下政府縱然有心救濟你們亦因事實上的障礙兼顧不及你們當途窮思返的時候聯合羣衆的力量組織自衛的團體聘請佛師建設佛堂途聽信這一種吞佛而可拒抵槍砲的謊語創立甚麼硬肚會紅槍會黑鎗會大洪學大刀會太極會漢劉會太白學鐵網罩扇

湖北清鄉旬刊 第八期 僉 載

子會佛兵神兵等名目推想你們的用意無非爲自衛的一種方法求保各家人的身家性命我們也是實在很憐憫的很原諒的但是你們用書符唸咒腿綁紅布身披紅帶大書特書叫甚麼神祖調兵什麼菩薩護前胸什麼菩薩護後背拿刀鎗執棍棒聲言刀槍不入所向無敵這就太錯誤了太被人利用了何以知道你們的錯誤與被人利用呢你們有此一種團體就做些蠻橫無理的舉動今日逼人入會明日勒人從教稍不遵奉就殺人放火豈不是錯誤了嗎行是政官廳權限納稅本人民義務你們有此一種團體就把反抗起來豈不是被人利用嗎我們同屬京山人民今日奉清鄉命令責在保護民衆除莠安良這幾種危害惡毒的勢力將來大軍一到是要澈底剷除不能容他存在的不過清鄉督辦也有原諒你們的地方因爲你們都是來自田間知識簡單又遇着共產黨從中煽惑軍閥肆虐於前土匪劫殺於後就不知不覺走上了這條錯路你們既要解除本身痛苦就要擇一種完全良好不違反政令又能保護生命財產的方法這就算是自衛澈底了你們試想想滿清庚子受亂的時候北洋有一班義和團扎燈籠要扶清滅洋用符咒同外國人打仗說能夠使外國鎗砲不響刀兵無用不多日一敗塗地全數撲滅幾乎亡了國家你們未必不知道嗎又去歲縣屬西鄉有多數硬肚會盤據孫家橋的時候經城中駐軍派隊往剿彼時伊等已符咒無效了被軍隊槍彈射擊演成尸橫遍野血流成河的慘象你們未必不記得嗎又有麻城黃安黃岡成甯各縣共產黨暗中勾結佛會藉圖謀

二九

財地步經省政府飭隊圍剿共黨死亡固不待言而佛會亦屠戮殆盡遠觀滿清近看去歲這都是前轍之鑒又聞你們老帥告授你們在打仗之前給你們喝些硃砂符咒謂可以避槍砲子彈但硃砂含有麻醉性一吃了硃砂腦筋就麻木不仁失了知覺臨陣也不怕了假如下起雨來就能驚醒你們或機關槍大砲響聲過猛也能驚轉過來一週槍彈立即斃命那時你們也知道符不靈了如果實有力最那麼全國民工廠可以不要了子彈槍砲可以不用了海陸軍可以不花錢訓練了請你們同外國人打仗你們想到底行不行不要糊塗了今日湖北督辦奉令大舉清鄉湖北各縣屬所有共產黨和土匪一齊剿盡這回本是正本清源的辦法與往常不同你們既誤入彀中不得不大聲喚醒使你們不致鬧得山窮水盡把性命亡了罷休若是不教而誅是政府太忍心了因何故要剷除共產黨土匪呢你看那共產黨的手段是殺人放火共產黨的目的是犧牲多數人的身家性命完全謀自己陞官發財并從中挑撥土匪與你們各會假借俄國蘇維埃政府的名義招搖撞騙因你們知識簡陋就利用你們例如鄂西小溪塔地方有一部分神兵被共產黨暗中蠱惑聲言要把宜昌百貨捐和印花捐一齊從根本取消那地方是湖北清鄉督辦交劉和鼎司令清鄉彼時派員到該地訓練一番奈彼等喝了硃砂符咒了神祖咒把頭弄昏了簡直不覺悟復經劉司令調兵痛擊將那神兵全數傷亡了此事未久你們未必不知道嗎若說起俄國蘇維埃的共產黨起初也是殺人放火餓死了幾千萬人後來列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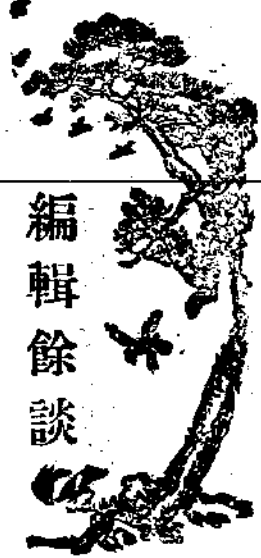
政府是知道不對的就改用新經濟政策承認私有財產制度了你們要知道我們國民革命的目的是完全謀民衆的幸福不是謀那一界那派的利益但我們中國共產黨罪惡現今已完全暴露成了世界的敵人滅亡已經不遠了你們都是完全解除自己痛苦而誤入會的今日我等乘嚴司令清鄉兵未到之先特奉命與大眾宣傳一遍你們當要體上奉命令未入會者切不可入已入會的從速脫離但是以何者證明誠意呢聞說你們設有佛堂當時必要解散而佛帶三民帶各種人會的贈品當然要全數繳出交與你們地方保董或團董由團董再繳官廳轉呈督辦公署官廳知道你們有這種脫離會的誠意當然負責保護你們生命財產的責任若能指導全體繳出或多數人繳出者可以稟請上峯給予獎勵否則不聽告誡執迷不悟仍舊以會為護符將來司令大軍一到旌旗遍野槍聲充天到那時候你們有翅難飛有符難保執法以繩老小無人照顧門戶無人掌持仰事俯畜依賴何人說到此時悔已晚矣先儒有言宜未雨而綢繆勿臨渴而掘井與其貽悔無及於將來曷若革面洗心於此日吾願誤入各會民衆及早覺悟回趨正軌這就算是我們京山民衆很有覺悟的決心這幾句白話的勸告於你們前途利害很有絕大的關係切不可視為無足輕重過細看看過細想想你們就知道了

◎隨縣清鄉委員會告民衆書

我最親愛的民衆
本黨應運組織致力革命原是為你們謀幸福的不意軍閥打倒

以後共產黨旁出搗亂盜匪乘間而起以致本黨的主義不能實現一班民衆幾年累月困在那不良的環境當中這是如水益深如火益熱尤其是我們隨縣歷年爲一夥雜色部隊所盤駐奇捐苛派搜括一空使你們艱苦流離變本加厲這是何等傷心的事呀自黨軍西征肅清了兩湖督辦唐國燾的重寄熱誠毅力舉辦湖北的清鄉這清鄉的意義是要統一軍政清共剿匪以謀民衆永遠的幸福的現在我們隨縣的清鄉委員會已經組織成立在這着手進行期間有幾句至誠的話希望我最親愛的民衆澈底了解特別注意（一）此次清鄉係整個的計劃爲訓政的初步是要實事求是不能敷衍塞責的（二）清鄉是民衆的切身的利害關係督率進行雖爲政府的責任然衆擎易舉實際的工作仍在民衆的是不能觀望的（三）清查戶口是要調查人類生存的狀況以定行政方針的所以對於戶口冊內（戶主男女親屬年齡職業）各欄必須詳實填報不可有絲毫混雜那按戶抽了按丁派款的鬼話是千萬不可聽的（四）聯保切結是要大家負責舉發匪類的意思你們舊時見識以爲舉發匪共恐其報復所以聽彼混跡民間肆行無忌不知匪共根本不除那打家劫舍殺人放火的行爲終久是你們受着於今政府想出聯保切結的辦法各村各甲如再發現共匪必須立即報請拿辦否則一經查覺大家受累殊屬不值（五）調查槍枝是統計人民自衛的實力你們有槍一經烙印編號就有相當的保護不要會錯了意思（六）改編區團是替人民謀正當防衛的你們舊有的紅白

槍會組織是很好但是名義不統一政府未允許須得就其基礎改爲區團聽本會的指揮作有紀律之防衛（七）此次清鄉調查戶口造報表冊需費極多只以民窮財盡之餘除遵照省令按戶收洋一角外不再另取分文自私自利委員等何是隨縣人與我父老兄弟姊妹甘苦共嘗當能原諒
這所說的七項於清鄉意義及辦法均已摘要指出我民衆如能知之必行行之必果那永遠幸福就不難實現了望大家注意望大家努力



編輯餘談

對於鄂中清鄉的感想

彭伯勳

我前奉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常會命令派在沙市區爲黨務訓練所招考學生我在沙市住了二十多天沙市屬於鄂中清鄉範圍鄂中清鄉的情形我略略聽道一點現在把他分別寫在下面

自去歲西征軍到達武漢以後積極的捉拿共產黨這個時候共產黨在武漢無地可以容身於是他們都跑到外縣去勾結土匪到處暴動殺人越貨無所不爲弄得湖北的民衆比在軍閥時代壓迫之下還要痛苦幾十倍他們完全是想把湖北造成一個恐怖的世界這種辦法實在太殘忍太無人道胡督辦爲要肅清湖北境內的共產黨和土匪自就清鄉督辦以來對於清鄉雷厲進行把湖北地段分爲鄂南鄂北鄂西鄂中鄂東五區每區設清鄉司令或主任一人鄂中的清鄉司令就是第十八軍第二師（現改爲五十七師）嚴敬師長在嚴師長未到沙市以前係川軍楊森的一部隊駐紮他的部隊大半是四川的棒老二串通沙市本地土匪隨意在街上搶斃人民搶劫財物奸淫婦女百般騷擾不堪言狀至於沙市附近如松滋枝江荊門當陽遠安石首公安等

縣共匪土匪互相勾結擾亂地方越發鬧得利害嚴師長奉令到沙市以後馬上就槍斃了許多棒老二和土匪連接又破獲了幾個共產黨的秘密機關并當場拿獲了十幾個共產黨徒其中有二三個是做重要工作的人物嚴師長把他們一個個的都槍斃了然後市面才平靜商業才恢復至於沙市附近的公安石首荊門遠安潛江監利等縣共匪如李兆龍等土匪如張金芳等嚴師長先後派遣軍隊就陸續的剿滅了因此這幾縣的秩序漸次恢復人民生活漸次安定行旅往來也沒有什麼阻滯了譬如由漢口至沙市這條路線上下的輪船從前的時候常有土匪開鎗射擊和劫搶的事情發生無論大小輪船夜間都要在比較大的口岸停泊不敢航駛並且外國的如怡和太古大阪等公司的商船還有兵艦保護着現在這樣情況都未有了像這樣清鄉的成績總算是很好但是實際上還是有很大的危險伏藏在裏面值得我們注意的所謂伏藏在裏面的危險是些什麼待我把他分作三方面來說明

1 民衆怯懦不肯舉發共匪和土匪 現在担負湖北清鄉責任的是十八軍和十九軍驟然說起來以兩軍人來辦湖北的清鄉是很夠用的其實不然湖北有六十九縣用兩軍人來分配每縣分不到幾個人少數的軍隊清鄉是做不了的況且軍隊駐紮有一定的地方共匪和土匪的行蹤無常軍隊在此處他們竄到彼處軍隊在彼處他們竄到此處即令軍隊跟蹤且擊他們到無可逃避要被捉拿的時候就冒充農民跑到田間

去做生活人民看見他們畏之如虎不敢舉發軍隊人地生疏也無法辨明他們候軍隊走過去了仍然轉回執行本業十八軍二師特務營營長劉辦公安荆門等處的共匪土匪曾經發現過這樣事情所以說清鄉靠着少數的軍隊是做不下的必須民衆起來幫助知道共匪土匪的消息和蹤跡就到軍隊裏去報告並且組織保衛團遇着共匪土匪就去搜捕攻擊方能把他們肅清我剛才說過人民看見共匪土匪畏之如虎不獨不敢組織保衛團去搜捕攻擊并且連他們的消息和蹤跡明明知道也不敢向軍隊去舉發恐怕報告軍隊辦不了軍隊走了共匪和土匪再來圖報復這種觀念實在太愚蠢要知道共匪土匪他們專門幹的殺人放火的勾當人民就是不向軍隊報告軍隊走了他們回轉來還是要殺人放火的不如自己組織保衛團去消滅他們或是報告軍隊叫軍隊去消滅他把他們全體消滅完了還可以安居樂業現在人民未有這樣的覺悟遇着共匪土匪就害怕起來不敢舉發雖說軍隊積極剿辦表面上似乎平靖無事但是潛伏在各鄉村的共匪土匪還是不少一旦暴發危險得我在沙市起程返漢的時候聽說松滋有共匪勾結土匪暴動燒了很多的房屋殺了很多的人民嚴師長業經派了二營兵士會同鄂西清鄉司令劉和鼎的軍隊圍剿現在不知剿滅沒有這是人民不肯舉發共匪土匪使共匪土匪潛伏在裏面的危險

2 清鄉委員會爲劣紳所把持 清鄉的目的原在肅清共匪和

土匪而担任清鄉事體的人必須要光明正大現在就各縣的情況來看凡屬稍爲正大的人鄉村所謂好人都不肯出來担任清鄉的事體一縣之中知識份子究竟有限除掉不肯負責的人們外其餘大概可以分爲兩種一種就是去歲辦過黨的人一般人都目他們是共產黨一種就是已經打倒的劣紳各縣縣長選擇清鄉委員看見好人不肯出來辦過黨的人又以爲是共產黨不敢用而清鄉督辦催辦清鄉急迫各縣縣長爲要敷衍督辦署計於是把一般已經打倒的劣紳都請起來所謂劣紳復活我遇着好幾縣的清鄉委員都是眼高鼻大聳肩駝背不待介紹即知其爲劣紳要知道打倒劣紳的口號是本黨提出來的不過在共產黨把持黨權的時候變本加厲執行打倒劣紳的口號弄成無紳不劣甚至不紳亦劣能了各縣縣長多半不明白這個道理以爲打倒劣紳是共產黨的口號現在清鄉的目的既是要肅清共匪那麼請這些被打倒的劣紳出來辦理清鄉不是應該嗎而一般劣紳得着這一個機會也樂得出來一層可以恢復自己的威權上通官廳下肉人民一層可以報復打倒他們仇人出口氣至於清鄉督辦着規定的調查戶口設立保衛團兩件事件他們對於第一件好像從前造選民冊一樣張王劉李陳胡亂的寫下去對於第二件就僱幾個團丁做一塊招牌掛了起來他們的責任就算完了至於如何勦匪查匪捕匪一概不過問所以他們僅管清鄉共匪土匪仍在那裏謀暴動照這樣看來如果各縣清

鄉委員會不把劣紳驅除另外找幾個負責任人們出來積極努力清鄉等幾個劣紳長久把持清鄉委員會敷衍共黨必定在那裏暗長潛滋一旦爆發豈不危險嗎

3 小學教員及私塾教書匠多有加入共產黨者 現在共產黨的計劃一面圖謀暴動製造無產階級一面吸收黨徒尤其注意小學教員及私塾教書匠利用他們把共產黨的理論和方法灌輸到一般小孩的腦袋裏面去這種辦法實在是利害極了照生理學上說來一個人在幼年時代身體發育最旺盛求知力很強模仿力也很強得着某種知識立刻就要去試驗以求實現即令不能實現而印象在他的腦筋裏終身難得忘記況且新陳代謝是人類生理上必然的道理假使一般小孩都受了共產黨的薰染不啻為共產黨製造許多生力軍十年以後這般小孩子達到成年時期如果要實行共產黨的主張那種力量還了得嗎關於這一點本黨應該特別注意至於小學教員及私塾教書匠所以肯為共產黨利用之原因我亦略為說說據十八軍二師特務營營長說他早前在公安局剿辦共匪捉着了一個村學究的教書匠這位教書匠起初不肯承認他是共產黨蕭營長用種種方法牢籠他才說出不只他一個人入了共產黨有許多小學教員及私塾教書的先生都入了共產黨做宣傳工作問他為什麼要入共產黨他說共產黨把錢他們入了共產黨就有錢用問他如何的宣傳他說對

於農民你們都來加入共產黨暴動共產黨成了功每一個人有一百畝田一棟房子一個堂客其實是欺騙無知識的農民的你看這樣宣傳的力量是多麼大噯我國教育經費支絀尤以小學教員為最苦每月生活費很少又不能按月拿着生活逼迫無法維持共產黨乘隙以金錢誘掖他們自然會替共產黨做工作在他們的目的不過拿幾塊錢罷了可是這樣一來於社會的影響本黨的影響無乃太大了我希望教育當局以後對於小學教育經費和教育人選要特別留意才好不然就有被共產黨利用的危險設使共產黨利用他們宣傳理論製造生力軍我們無論如何努力清鄉一輩子也難得清除乾淨

藝文叢刊第八期 編輯餘談



湖北清鄉旬刊第八期勘誤表

頁	層	行	勘誤
一	上	一	正
二	下	一	誤
三	上	一	母
四	下	一	各
五	上	一	千
六	下	一	五
七	上	一	火
八	下	一	輪
九	上	一	小
十	下	一	大
十一	上	一	類
十二	下	一	匿
十三	上	一	修
十四	下	一	改
十五	上	一	硬
十六	下	一	亮
十七	上	一	船
十八	下	一	隻
十九	上	一	拘
二十	下	一	案
二十一	上	一	每
二十二	下	一	以
二十三	上	一	發
二十四	下	一	查
二十五	上	一	在
二十六	下	一	卷
二十七	上	一	表
二十八	下	一	冊
二十九	上	一	先
三十	下	一	行
三十一	上	一	成
三十二	下	一	立
三十三	上	一	清
三十四	下	一	委
三十五	上	一	會
三十六	下	一	繁
三十七	上	一	難
三十八	下	一	准
三十九	上	一	其
四十	下	一	匪
四十一	上	一	類
四十二	下	一	出
四十三	上	一	沒
四十四	下	一	中
四十五	上	一	區
四十六	下	一	甚
四十七	上	一	安
四十八	下	一	有
四十九	上	一	出
五十	下	一	沒
五十一	上	一	軍
五十二	下	一	其
五十三	上	一	繁
五十四	下	一	端
五十五	上	一	變
五十六	下	一	核
五十七	上	一	清
五十八	下	一	委
五十九	上	一	員
六十	下	一	成
六十一	上	一	光
六十二	下	一	行
六十三	上	一	表
六十四	下	一	刪
六十五	上	一	在
六十六	下	一	卷
六十七	上	一	發
六十八	下	一	查
六十九	上	一	每
七十	下	一	案
七十一	上	一	正
七十二	下	一	資
七十三	上	一	每
七十四	下	一	案
七十五	上	一	發
七十六	下	一	查
七十七	上	一	在
七十八	下	一	卷
七十九	上	一	表
八十	下	一	冊
八十一	上	一	先
八十二	下	一	行
八十三	上	一	成
八十四	下	一	立
八十五	上	一	清
八十六	下	一	委
八十七	上	一	會
八十八	下	一	繁
八十九	上	一	難
九十	下	一	准
九十一	上	一	其
九十二	下	一	匪
九十三	上	一	類
九十四	下	一	出
九十五	上	一	沒
九十六	下	一	中
九十七	上	一	區
九十八	下	一	甚
九十九	上	一	安
一百	下	一	有
一百零一	上	一	出
一百零二	下	一	沒
一百零三	上	一	軍
一百零四	下	一	其
一百零五	上	一	繁
一百零六	下	一	端
一百零七	上	一	變
一百零八	下	一	核
一百零九	上	一	清
一百一十	下	一	委
一百一十一	上	一	員
一百一十二	下	一	成
一百一十三	上	一	光
一百一十四	下	一	行
一百一十五	上	一	表
一百一十六	下	一	刪
一百一十七	上	一	在
一百一十八	下	一	卷
一百一十九	上	一	發
一百二十	下	一	查
一百二十一	上	一	每
一百二十二	下	一	案
一百二十三	上	一	正
一百二十四	下	一	資
一百二十五	上	一	每
一百二十六	下	一	案
一百二十七	上	一	發
一百二十八	下	一	查
一百二十九	上	一	在
一百三十	下	一	卷
一百三十一	上	一	表
一百三十二	下	一	冊
一百三十三	上	一	先
一百三十四	下	一	行
一百三十五	上	一	成
一百三十六	下	一	立
一百三十七	上	一	清
一百三十八	下	一	委
一百三十九	上	一	會
一百四十	下	一	繁
一百四十一	上	一	難
一百四十二	下	一	准
一百四十三	上	一	其
一百四十四	下	一	匪
一百四十五	上	一	類
一百四十六	下	一	出
一百四十七	上	一	沒
一百四十八	下	一	中
一百四十九	上	一	區
一百五十	下	一	甚
一百五十一	上	一	安
一百五十二	下	一	有
一百五十三	上	一	出
一百五十四	下	一	沒
一百五十五	上	一	軍
一百五十六	下	一	其
一百五十七	上	一	繁
一百五十八	下	一	端
一百五十九	上	一	變
一百六十	下	一	核
一百六十一	上	一	清
一百六十二	下	一	委
一百六十三	上	一	員
一百六十四	下	一	成
一百六十五	上	一	光
一百六十六	下	一	行
一百六十七	上	一	表
一百六十八	下	一	刪
一百六十九	上	一	在
一百七十	下	一	卷
一百七十一	上	一	發
一百七十二	下	一	查
一百七十三	上	一	每
一百七十四	下	一	案
一百七十五	上	一	正
一百七十六	下	一	資
一百七十七	上	一	每
一百七十八	下	一	案
一百七十九	上	一	發
一百八十	下	一	查
一百八十一	上	一	在
一百八十二	下	一	卷
一百八十三	上	一	表
一百八十四	下	一	冊
一百八十五	上	一	先
一百八十六	下	一	行
一百八十七	上	一	成
一百八十八	下	一	立
一百八十九	上	一	清
一百九十	下	一	委
一百九十一	上	一	會
一百九十二	下	一	繁
一百九十三	上	一	難
一百九十四	下	一	准
一百九十五	上	一	其
一百九十六	下	一	匪
一百九十七	上	一	類
一百九十八	下	一	出
一百九十九	上	一	沒
二百	下	一	中
二百零一	上	一	區
二百零二	下	一	甚
二百零三	上	一	安
二百零四	下	一	有
二百零五	上	一	出
二百零六	下	一	沒
二百零七	上	一	軍
二百零八	下	一	其
二百零九	上	一	繁
二百一十	下	一	端
二百一十一	上	一	變
二百一十二	下	一	核
二百一十三	上	一	清
二百一十四	下	一	委
二百一十五	上	一	員
二百一十六	下	一	成
二百一十七	上	一	光
二百一十八	下	一	行
二百一十九	上	一	表
二百二十	下	一	刪
二百二十一	上	一	在
二百二十二	下	一	卷
二百二十三	上	一	發
二百二十四	下	一	查
二百二十五	上	一	每
二百二十六	下	一	案
二百二十七	上	一	正
二百二十八	下	一	資
二百二十九	上	一	每
二百三十	下	一	案
二百三十一	上	一	發
二百三十二	下	一	查
二百三十三	上	一	在
二百三十四	下	一	卷
二百三十五	上	一	表
二百三十六	下	一	冊
二百三十七	上	一	先
二百三十八	下	一	行
二百三十九	上	一	成
二百四十	下	一	立
二百四十一	上	一	清
二百四十二	下	一	委
二百四十三	上	一	會
二百四十四	下	一	繁
二百四十五	上	一	難
二百四十六	下	一	准
二百四十七	上	一	其
二百四十八	下	一	匪
二百四十九	上	一	類
二百五十	下	一	出
二百五十一	上	一	沒
二百五十二	下	一	中
二百五十三	上	一	區
二百五十四	下	一	甚
二百五十五	上	一	安
二百五十六	下	一	有
二百五十七	上	一	出
二百五十八	下	一	沒
二百五十九	上	一	軍
二百六十	下	一	其
二百六十一	上	一	繁
二百六十二	下	一	端
二百六十三	上	一	變
二百六十四	下	一	核
二百六十五	上	一	清
二百六十六	下	一	委
二百六十七	上	一	員
二百六十八	下	一	成
二百六十九	上	一	光
二百七十	下	一	行
二百七十一	上	一	表
二百七十二	下	一	刪
二百七十三	上	一	在
二百七十四	下	一	卷
二百七十五	上	一	發
二百七十六	下	一	查
二百七十七	上	一	每
二百七十八	下	一	案
二百七十九	上	一	正
二百八十	下	一	資
二百八十一	上	一	每
二百八十二	下	一	案
二百八十三	上	一	發
二百八十四	下	一	查
二百八十五	上	一	在
二百八十六	下	一	卷
二百八十七	上	一	表
二百八十八	下	一	冊
二百八十九	上	一	先
二百九十	下	一	行
二百九十一	上	一	成
二百九十二	下	一	立
二百九十三	上	一	清
二百九十四	下	一	委
二百九十五	上	一	會
二百九十六	下	一	繁
二百九十七	上	一	難
二百九十八	下	一	准
二百九十九	上	一	其
三百	下	一	匪
三百零一	上	一	類
三百零二	下	一	出
三百零三	上	一	沒
三百零四	下	一	中
三百零五	上	一	區
三百零六	下	一	甚
三百零七	上	一	安
三百零八	下	一	有
三百零九	上	一	出
三百一十	下	一	沒
三百一十一	上	一	軍
三百一十二	下	一	其
三百一十三	上	一	繁
三百一十四	下	一	端
三百一十五	上	一	變
三百一十六	下	一	核
三百一十七	上	一	清
三百一十八	下	一	委
三百一十九	上	一	員
三百二十	下	一	成
三百二十一	上	一	光
三百二十二	下	一	行
三百二十三	上	一	表
三百二十四	下	一	刪
三百二十五	上	一	在
三百二十六	下	一	卷
三百二十七	上	一	發
三百二十八	下	一	查
三百二十九	上	一	每
三百三十	下	一	案
三百三十一	上	一	正
三百三十二	下	一	資
三百三十三	上	一	每
三百三十四	下	一	案
三百三十五	上	一	發
三百三十六	下	一	查
三百三十七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一日創刊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一日出版

編輯者

湖北省清鄉督辦公署
秘書處清鄉旬刊編輯部

發行者

湖北省清鄉督辦公署
秘書處收發室

印刷者 漢口印刷所